

厦门市总工会 文件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厦工〔2025〕40号

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人工智能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促进我市人工智能行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我市人工智能领域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增强城

市的核心竞争力。根据《厦门市总工会、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 2025 年度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大赛的通知》（厦工〔2025〕20 号）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人工智能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承办单位：厦门市服务业工会联合会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厦门信息集团创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为确保本项目竞赛活动顺利进行，特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对竞赛活动进行统一组织、协调和指导。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同时成立专门监督仲裁工作组和技术工作组，负责组织筹备竞赛活动的具体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一）竞赛组委会

主任：曹征宇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党委委员、副主任

刘义平 厦门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委员：丁松柏、陈 鸮、苏振川、陈永年

（二）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主任：丁松柏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
一级调研员

副主任：陈 鄂 厦门市服务业工会联合会主席
苏振川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二级
调研员

成 员：袁 汉、于 征、郭 芳

为加强本次竞赛各项工作的日常组织、协调与管理，在竞赛组委会领导下，按照相关工作要求，成立竞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执委会”），负责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后勤服务、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三）竞赛执委会

主任：陈永年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副主任：袁 汉 厦门市交通工会工委四级调研员
于 征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董事长

郭 芳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办副主任

黄育苹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总会计师

于用真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委 员：张恒江、石茂辉、林志勇、钟思明、尹嘉琦、
朱海燕

执委会下设综合组、赛务组、技术组、申诉受理组、后勤保障组。执委会办公室设在路桥信息公司职工之家（软件园三期 A01 幢 6 楼），联系方式：13799783703。

二、竞赛安排

（一）竞赛项目

人工智能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

（二）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组成，总成绩中理论考试成绩占 30%、实际操作成绩占 70%。

1. 理论知识

理论知识考核主要考查参赛选手对 DeepSeek 及数字化解决方案相关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包括但不限于 DeepSeek 技术的基础概念、核心算法原理、架构体系及主要功能等。同时，结合厦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情况，考查 DeepSeek 等 AI 技术在数字化解决方案中的应用场景及案例。理论知识部分将以闭卷考试的形式进行，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等。

2. 技能实操

技能实操考核要求参赛者基于 DeepSeek 等数字化技术，在各行业领域中自主挖掘应用场景，设计并开发具有创新性

和实用性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参赛者需从城市管理、政务服务、交通运输、软件开发等不同行业选择具体场景，设计出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的解决方案。技能实操部分将要求参赛者提交项目设计方案，并进行现场演示和答辩，由评委根据项目的创新性、实用性、技术难度、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参赛者可从城市管理、政务服务、交通运输、软件开发等不同行业选择具体场景，设计出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的解决方案。

（三）计分方法

1. 个人排名：个人竞赛成绩以百分制计分，由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两部分成绩加权合成。竞赛成绩仅作参考依据，当届竞赛有效；各项评定综合成绩相同时，原则上以技能操作竞赛成绩高者为先，若技能操作竞赛成绩也相同时，原则上以时间优先者为先，不设并列名次。

2. 团体排名：选手少于三人的参赛队伍不参与团体赛排名，取每个参赛队伍排名前3名的选手竞赛成绩相加作为团队总成绩，团队总成绩相同时，原则上以团队中个人竞赛成绩排名前3名的技能操作部分成绩总和高的团队为先，若技能操作部分成绩总和也相同时，原则上以技能操作竞赛作品提交时间总和优先者为先，不设并列名次。

（四）参赛条件

1. 本市辖区内各用人单位的在职技能劳动者；

2. 竞赛参赛选手应持有对应竞赛项目的初级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未取得的，应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经所在单位推荐方可参赛；

3. 单位报名人数达 3 人（含）以上的，可作为参赛队伍参加团体赛，单位报名人数少于 3 人的，参赛选手只参加个人赛；

4. 已在全国竞赛获得前三名和省、市级竞赛中获得第一名，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福建省技术能手”“福建省金牌工人”“厦门行业（数字）工匠”等国家级、省级、市级荣誉称号的人员，不再报名参加本次竞赛；

5. 本次竞赛参赛队伍一般不少于 5 支，参赛选手原则不少于 40 人，每支参赛队伍不超过 8 人，报名人数未达到参赛人数要求的不予开赛，报名人数超出规定人数上限的，根据实际情况举办预赛（预赛前将预赛方案上报组委会备案）。

（五）参赛报名

1. 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2 日 20:00 止。

2. 报名材料

（1）选手《报名表》1 份。

（2）选手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3) 选手证书及职称复印件各 1 份。

(4) 各参赛队将汇总表及选手报名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电子文档发送至承办单位指定的电子邮箱，纸质文档报至承办单位审核，材料报送到组委会技术工作组，并将上述材料（盖章转 PDF 和 word 版）发送组委会技术工作组邮箱 shimh@xmigc.com。

3. 咨询电话：13799783703、18359850521。

（六）竞赛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8 月 8 日

2. 地点：信息·未来酒店3楼嘉禾厅（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95号）

三、奖励办法

（一）个人奖项设置

获得竞赛个人第一名至第六名的选手，参赛选手较多的可设置优胜奖。由本项目竞赛组委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个工作日内发放到位）。其中：第 1 名选手奖励 5000 元/人，第 2-3 名选手分别奖励 4000 元/人，第 4-6 名选手分别奖励 3000 元/人，参赛选手较多的可设置优胜奖 500 元/人，以上奖金均为税前金额。

获得本次技能竞赛第一名的选手市总工会将授予“厦门数字工匠”，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或认定。

（二）团体奖项设置

参赛队伍达 6 支（含）以上时，可同时设团体奖项，控制在参赛队伍数量的 35% 以内。团体奖第一名的优胜团队，符合条件的可按程序申报“厦门市五一先锋号”，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申报。

奖项设置及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厦工〔2025〕13 号）的规定执行。

- 附件：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人工智能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人工智能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附件 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人工智能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代表队：XXX 代表队（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所在单位
领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人工智能 数字化解决方案设计师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注意事项: 本表一式一份, 由承办单位留存二年

